



230520110303
有效期至2029年08月23日

检测报告

项目名称: 呼石化 2026 年 1-2 月份环境监测项目

—废气月度检测

报告编号: BG2601100501021

委托单位: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石化分公司

签发日期: 2026 年 01 月 29 日

内蒙古瑞普精准检验检测有限责任公司



声明

1. 本报告中检测数据、分析及结论的使用范围、有效时间按国家法律、法规及其它规定界定，超出使用范围或者有效时间的无效。
2. 本报告中检测数据、分析及结论未经我单位许可不得转借、使用、抄录、备份。
3. 本报告印发原件有效，未经本单位书面批准不得复制（全文复制除外）报告；复印件、传真件等形式印发件需加盖本单位公章视为有效。
4. 本报告页码、检验检测专用章、资质认定章、骑缝章、授权签字人签字齐全时生效。
5. 如对本报告有异议，须在收到报告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向本单位提出，逾期不提出视为认可。
6. 本单位不负责抽样时，结果仅适用于客户提供的样品。
7. 当客户提供的信息可能影响结果的有效性时，我公司不承担相关责任。
8. 检验结果中“—”表示“不适用”，“/”表示“未检验”，“*”表示“分包检测项目”。

检测单位名称：内蒙古瑞普精准检验检测有限责任公司

检测单位地址：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兴安北路 768 号铁龙小区综合楼 4 层 2044

邮编：010051

联系电话：0471-3298420

电子邮件：ruipujingzhun@163.com

内蒙古瑞普精准检验检测有限责任公司

项目基本情况一览表

委托单位	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石化分公司		
委托单位地址	呼和浩特市金桥开发区		
受检单位	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石化分公司		
受检单位地址	呼和浩特市金桥开发区		
联系人	王佳录	联系方式	19997640328
采样日期	2026.01.22	采样人	马骏、杨色吉日胡
收样日期	2026.01.23	检测日期	2026.01.22-2026.01.23
检测人	崔义慧		
监测技术规范	《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》 GB/T 16157-1996/XG1-2017 及相关检测方法		
备注	—		
 (检验检测专用章) 签发日期: 2026年 01月 29日	编制人: 王燕萍	王燕萍	
	审核人: 志刚	志刚	
	批准人: 崔义慧	崔义慧	

前言

受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石化分公司的委托，内蒙古瑞普精准检验检测有限责任公司于2026年01月22日对“呼石化2026年1-2月份环境监测项目-废气月度检测”项目进行检测。

有组织废气检测

1. 采样点位设置及频次

表1 采样点位、检测项目、样品状态及频次一览表

采样点位	样品编号	样品状态	检测项目	检测频次
火车装车 油气回收 (入口)	2601100501Y01-GQ19-FZ-001	特氟龙FPE膜气袋 完好、无破损	非甲烷总烃	3次/点/天 检测1天 (第1个月)
	2601100501Y01-GQ19-FZ-002	特氟龙FPE膜气袋 完好、无破损		
	2601100501Y01-GQ19-FZ-003	特氟龙FPE膜气袋 完好、无破损		
火车装车 油气回收 排放口 (出口) (DA013)	2601100501Y01-GQ13-FZ-001	特氟龙FPE膜气袋 完好、无破损		
	2601100501Y01-GQ13-FZ-002	特氟龙FPE膜气袋 完好、无破损		
	2601100501Y01-GQ13-FZ-003	特氟龙FPE膜气袋 完好、无破损		

2. 检测方法、使用仪器和检出限

表2 检测方法、采样和分析仪器及检出限一览表

检测项目	采样仪器及编号	检测方法及编号	分析仪器及编号	检出限
湿度	ZR-D13E型阻容式烟气 含湿量测量仪 (NRJJ-CS-004②)	《湿度测量方法》 GB/T 11605-2005 (6 电 阻电容法)	ZR-D13E型阻容 式烟气含湿量测量 仪 (NRJJ-CS-004②)	—
流速	ZR-3260D型低浓度自动 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 (NRJJ-CS-003⑤)	《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 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 方法》GB/T 16157-1996 (7 排气流速、流量的测 定)	ZR-3260D型低浓 度自动烟尘烟气综 合测试仪 (NRJJ-CS-003⑤)	—
温度	ZR-3260D型低浓度自动 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 (NRJJ-CS-003⑤)	《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 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 方法》GB/T 16157-1996 (5.1 排气温度的测定)	ZR-3260D型低浓 度自动烟尘烟气综 合测试仪 (NRJJ-CS-003⑤)	—

检测项目	采样仪器及编号	检测方法及编号	分析仪器及编号	检出限
非甲烷总烃	ZR-3520 型低浓度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 (NRJJ-CS-015②、③)	《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、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》HJ 38-2017	GC 126N 气相色谱仪 (NRJJ-SS-001①)	0.07 mg/m ³
备注	—			

3.检测结果

表 3 样品分析结果表

采样日期	2026.01.22			平均值	标准限值
检测点位	火车装车油气回收 (入口)				
样品编号	2601100501Y01-G Q19-FZ-001	2601100501Y01-G Q19-FZ-002	2601100501Y01-G Q19-FZ-003		
非甲烷总烃 (mg/m ³)	371	361	302	345	/
备注	排气筒高度: 15m; 2、监测孔不具备监测烟气参数。				

表 4 样品分析结果表

采样日期	2026.01.22			平均值	标准限值
检测点位	火车装车油气回收排放口（出口）（DA013）				
样品编号	2601100501Y01-GQ13-YC-001				
烟气静压（kPa）	-0.06			/	/
烟气温度（℃）	-11.8			/	/
烟气湿度（%）	0.28			/	/
标干流量（m ³ /h）	0			/	/
烟气流速（m/s）	0			/	/
样品编号	2601100501Y01-G13-YQ-001			平均值	/
氧含量（%）	20.1			/	/
样品编号	2601100501Y01-GQ13-FZ-001	2601100501Y01-GQ13-FZ-002	2601100501Y01-GQ13-FZ-003	平均值	/
非甲烷总烃（mg/m ³ ）	实测 6.68	7.50	7.99	7.39	去除效率 ≥97%
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(kg/h)	—	—	—	—	—
备注	1、排气筒高度：15m； 2、火车装车油气回收排（出口）放系统是无动力的，流速很小，未测出； 3、去除效率 97.9%。				

4.采样点位照片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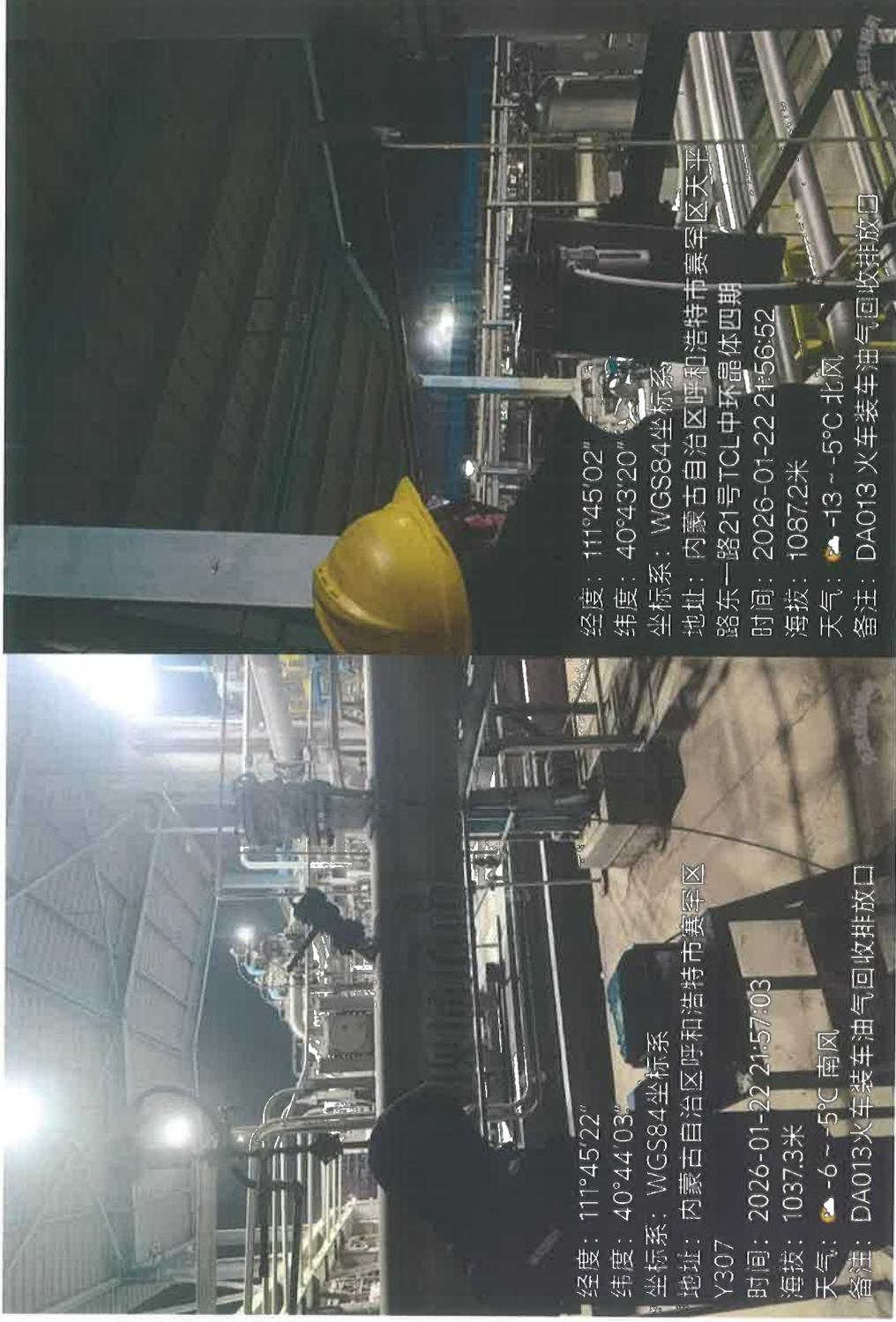


图 1 采样点位照片

5.检测点位示意图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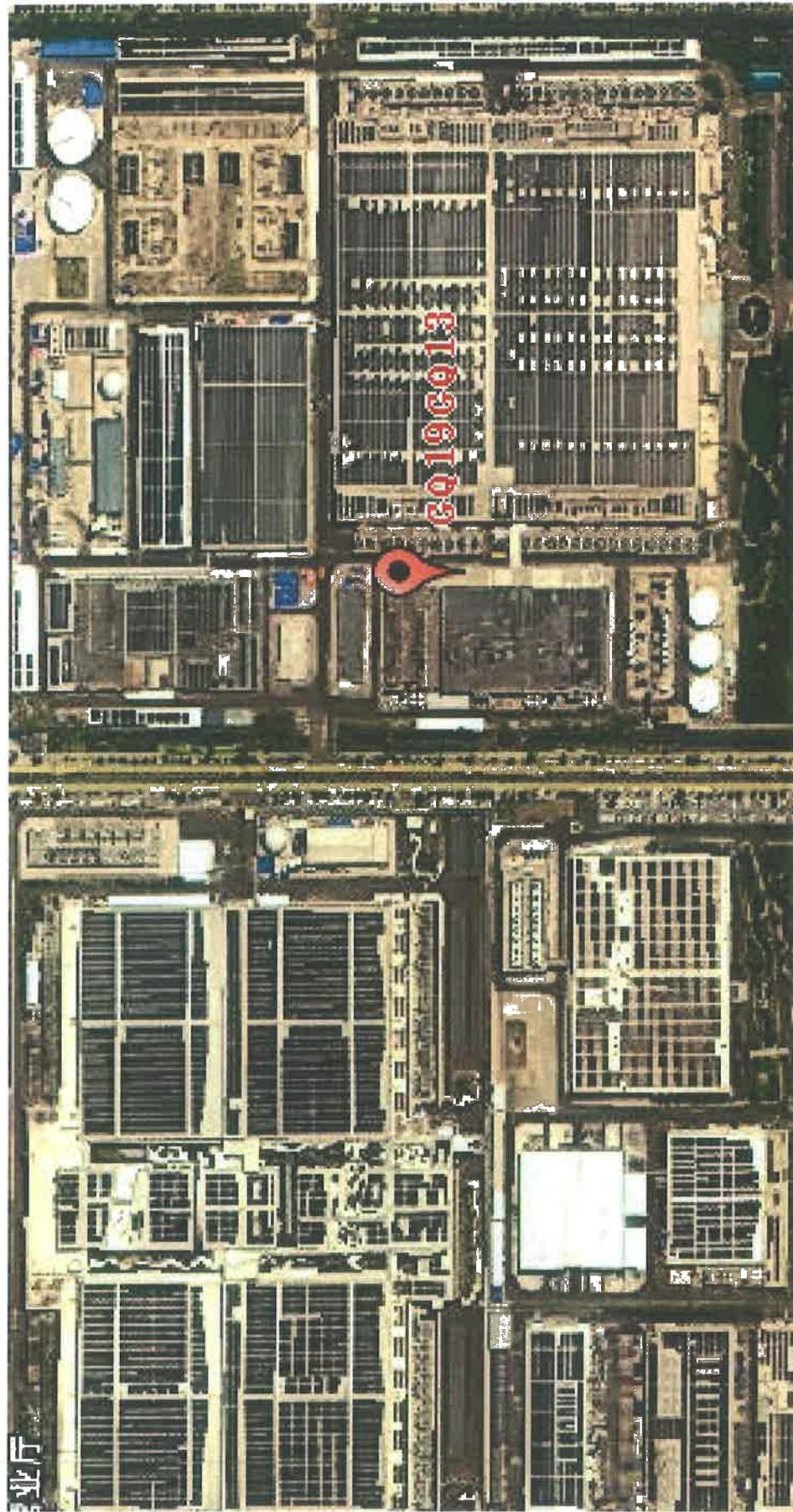


图 2 检测点位示意图

——报告结束——

